(上接B177版)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配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3:《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8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6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9.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091.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5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否	6,204.00	6,204.00	0.00	6,204.00	100.00%	2018年07月	2,200.74	否	否
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	是	4,159.00	0.00	0.00	0.00	0.00%	—	—	—	是
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	是	2,191.00	0.00	0.00	0.00	0.00%	—	—	—	是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	否	0.00	6,350.00	329.17	5,881.88	92.63%	2019年04月	2,027.67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41.00	2,441.00	0.00	2,441.00	100.00%	2018年12月	—	—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418.00	2,418.00	0.00	2,418.00	100.00%	2018年12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147.00	2,147.00	0.00	2,147.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560.00	19,560.00	329.17	19,091.88	--	--	4,228.41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9,560.00	19,560.00	329.17	19,091.88	--	--	4,228.4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实现效益2,200.74万元,“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实现效益2,027.67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 “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成果已经形成,并已广泛应用于三大电信运营商集团总部及80余家下属各级公司。随着5G和AI的融合发展,运营商的业务正从信息化向数据智能化转变,为抓住运营商下一代运营支撑系统智能化发展趋势,公司加大投入,在本项目成果基础上融合数据智能技术,前瞻性打造“大圣”智能OSS系统,并加大了市场推广力度,导致项目运营成本有所上升,未能达到预计效益。但随着运营商5G网络建设的不断投入,本项目将为后续运营商业务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主要面向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政企领域,运用领先的数据智能技术,结合行业业务特征对组织内外的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及挖掘,并将结果应用于指导组织的管理及决策,本项目研发成果已经形成并已实现部分应用。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该项目于2019年4月方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处投产初期,且上述不同行业客户的数字化发展程度不一,客户需求正在逐步释放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该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主要内容是: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于2013年立项,原计划通过建设场地、购买设备、搭建研发平台等分别升级开发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然而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利用现有资源开展了部分升级开发工作,相关成果已经基本达到上述项目的技术开发要求。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逐步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抢占机遇,发挥优势,公司计划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为电信、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行业或领域提供有效智能应用软件,提高用户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能力,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资源,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并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6,350.00万元及其利息变更用途用于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468.12万元,加上募集资金利息收入、银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216.54万元,实际累计节余金额684.66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一是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本着合理、节约及有效地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充分发挥公司现有部分基础设施、设备的可共用性,积极利用公司前期共性技术的研发积累,各项资源得到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二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各个环节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整体投入金额;同时在募集资金存放期间,公司进行合理的理财规划,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户均已注销。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2:

配套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85.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5.1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7,985.00	7,985.00	0.00	0.00	0.00%	2020年12月	—	—	否
新能源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055.00	4,055.00	255.17	255.17	6.29%	2020年12月	—	—	否
新能源汽车核心控制器检测试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60.00	3,960.00	0.00	0.00	0.00%	2020年6月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000.00	16,000.00	255.17	255.17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合计	--	16,000.00	16,000.00	255.17	255.17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配套募集资金原预计发行费用较实际减少485.8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3:

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	“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	6,350.00	329.17	5,881.88	92.63%	2019年04月	2,027.67	否	否
合计	–	6,350.00	329.17	5,881.88	92.63%	–	2,027.6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2017年2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17日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主要内容是:“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于2013年立项,原计划通过建设场地、购买设备、搭建研发平台等分别升级开发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然而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利用现有资源开展了部分升级开发工作,相关成果已经基本达到上述项目的技术开发要求。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逐步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抢占机遇,发挥优势,公司计划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为电信、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行业或领域提供有效智能应用软件,提高用户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能力,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资源,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并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6,350.00万元及其利息变更用途用于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实现效益2,027.67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该项目主要面向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政企领域,运用领先的数据智能技术,结合行业业务特征对组织内外的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及挖掘,并将结果应用于指导组织的管理及决策,本项目研发成果已经形成并已实现部分应用。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是由于该项目于2019年4月方才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处投产初期,且上述不同行业客户的数字化发展程度不一,客户需求正在逐步释放中,公司将进一步加大该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16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年度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依法独立承办注册会计师业务,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2019年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向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收费金额为135万元。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 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2020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系特殊普通合伙制企业,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具有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资格等,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全球知名会计网络RSM国际在中国内地的唯一成员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责任限额4亿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具有较强的投资者保护能力。

本次审计业务主要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承办,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由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2008年12月25日,注册地址为合肥市寿春路25号,执业人员具有多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经验。

2、人员信息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员工3,051人。其中,合伙人106人,含首席合伙人1人;注册会计师860人,全所共有2,853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3、业务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19年度总收入共计105,772.1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69,691.54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5,557.89万元;2019年为1,811家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包括为111家A股上市公司提供2018年报审计服务;对于本公司所在行业,该所及审计人员拥有丰富的审计业务经验。

4、执业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及本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玉寿,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斯迪克(300806)、华兴源创(688001)、聚灿光电(300708)、润和软件(300339)、科大国创(300520)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本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冰冰,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科大国创(300520)、科大智能(300222)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业务审计6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本期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平平,中国注册会计师,先后为金禾实业(002597)、派思股份(603318)等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从事证券业务审计9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近3年内,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共收到1份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即2017年10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28号。除此之外,该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容诚会计师事务进行了审查, 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审计机构。

2、公司独立董事对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有关财务审计的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勤勉尽责,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17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事项概述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保证各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2020年度, 公司为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其他业务合作方)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该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期限为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董事长可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运作规范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担保额度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度业务发展和资金预算, 公司拟向下列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名称	关联关系	担保额度(万元)
1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5,000
2		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15,000
3		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20,000
4		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	10,000
合计				60,000

其中,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和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司将要求上述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确保担保事项公平、对等。

三、被担保人情况

(一)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设立时间:2015年03月27日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办公楼4层

法定代表人:李飞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其他电子产品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技术开发及系统集成服务;智慧城市的规划、设计、咨询、实施、运维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

公司持有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27,548.06 万元,负债总额为9,357.89万元,净资产为18,190.17万元,营业收入为 25,243.27万元,净利润为3,257.85万元。

(二)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设立时间:2012年06月04日

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800号动漫基地C4#楼408

法定代表人:孙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电池系统生产;新能源行业技术及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工程建设、运营服务;智能汽车相关的技术及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运营服务;车联网技术及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

公司持有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 安徽贵博新能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48,417.67万元, 负债总额为19,928.09万元,净资产为28,489.58万元,营业收入为18,553.70万元,净利润为4,882.25万元。

(三)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设立时间:2014年05月05日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留学生园二号楼212、214、216室

法定代表人:董永东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智慧城市智能系统、智能交通、物联网、智能一卡通、卫星定位、信息服务、信息安全的系统研发及技术转让;软、硬件的销售、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营与服务,软件及系统集成、智能化工程;科技咨询、服务;物流专业承包;供应链管理、物流服务;道路普通货运、道路货物专用运输(除快递、除危险品)、配送、包装、装卸、仓储(非危险品)、货运代理及相关咨询与服务;汽车销售;汽车配件销售;油卡代理和销售;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

公司、安徽交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60%、40%股权。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安徽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27,672.46万元,负债总额为25,256.61万元,净资产为2,415.85万元,营业收入为62,042.29万元,净利润为1,236.58万元。

(四)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设立时间:2018年07月12日

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355号

法定代表人:董永东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软件研发;系统集成;大数据应用研发;云计算服务;电子和信息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信息工程咨询、监理及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情况

公司、合肥创见未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分别持有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80%、20%股权。

3、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安徽科大国创软件科技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9,743.70万元,负债总额为4,791.91万元,净资产为4,951.78万元,营业收入为 16,453.22万元,净利润为1,563.90万元。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与业务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但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子公司2020年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 有助于解决其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促进各子公司经营发展,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在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司将要求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促进各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同时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风险可控。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有助于解决各子公司业务发展资金的需求,促进各子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同时,在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业务实际发生时,公司将要求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行为公平对等。该事项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存续的对外担保金额为21,290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54%,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涉诉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18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前提下,同意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临时性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该额度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滚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投资理财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以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可以在十二个月内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全部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产品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低风险、流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券商、保险及其他正规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委托贷款、银行票据置换业务、债券投资等。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一年以内的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五)投资期限

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六)实施方式

在董事会审批额度范围内公司授权董事长签署有关法律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提供理财产品的金融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

(九)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

尽管投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跟踪管理。

(2)财务部相关人员负责做好资金计划,充分预留资金,谨慎确定投资期限,保障公司正常运营。

(3)公司审计部负责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监督和审计。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临时性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流动性高、投资回报相对较高的投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

(二)通过合理规划资金,开展投资理财,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财务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利益。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有利于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上述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 理财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19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0年3月28日,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2020年经营计划安排,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所获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投资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立保函、申办票据贴现及贸易融资等业务)。上述授信总额最终以相关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各银行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在此额度内由公司依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贷。

为便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工作顺利进行,公司授权董事长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所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上述授信总额度内的单笔融资不再上报董事会进行审议表决,年度内银行授信额度超过上述范围的须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授权期限:自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0-20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2、变更日期

按照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依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新收入准则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